

汉中市南郑区财政局文件

南财办环〔2023〕43号

汉中市南郑区财政局 关于拨付 2022 年中央农村环境整治资金的 通 知

汉中市生态环境局南郑分局：

根据市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2 年中央农村环境整治资金的通知》（汉财办环〔2023〕32 号）文件及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工作要求，现将 2022 年中央农村环境整治资金 500 万元拨付你局，专项用于农村环境整治和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请你局严格按照整合项目计划实施建设。政府支出功能科目列“2110402 农村环境保护”，支出经济科目“50302 基础设施建设”。

项目实施中、年末和项目完成后，须对照绩效目标，开展绩效评价，填报绩效评价表和报告，报送主管部门审核后，报区财

政局归口科室汇总。资金要专款专用，主动接受财政、审计部门监督检查。

附件：2022 年中央农村环境整治资金项目绩效目标表

汉中市南郑区财政局

2023 年 9 月 1 日



抄 送：区委办，区人大办，区政府办，区财经领导小组，区审计局，
区财监局，局相关科室。

汉中市南郑区财政局办公室

2023 年 9 月 1 日印发

附表

2022 年中央农村环境整治资金项目绩效目标表

专项（项目）名称		2022 年中央农村环境整治项目		
主管部门		汉中市生态环境局南郑分局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500	
		其中：财政拨款	500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新建日处理 50 吨、20 吨污水处理站各一处，配套建设污水收集管网 2600 米，修缮阳春镇两处污水处理站设备及管网。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建污水处理总规模	70t/d
			污水收集管网	2600 米
			修缮污水处理站并正常运行	2 处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完成验收审计	2024 年 6 月前
		成本指标	预算支出	≤500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农村生活污水治理投入	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受益人数	≥2000 人
		生态效益指标	COD 削减量	≥4.15t/a
			氨氮削减量	≥0.61t/a
		可持续影响指标	农村人居环境质量	改善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率	≥90%

